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

例子分享

陳先生30歲,有一份穩定的工作及收入,投保了「**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及「**摯危疾 多重附加利益保障**」,萬一不幸患上危疾,希望減低醫療開支所帶來的財政壓力。

• 投保時之投保額為港元 1,200,000

「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與「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的投保額相同)

• 保費繳費年期為 15年

- 陳先生不幸患上心肌病 賠償總額 • 陳先生需進行肝臟手術 • 根據「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 賠償 • 嚴重疾病賠償[^]為投保時之投保額的 (「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及 • 非嚴重疾病賠償為投保時之投保額的 「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 20% 港元 240,000* 100% 港元 1,200,000* 約港元 2,400,000 第15年 第5年 保單年度 第20年 第10年
- 陳先生不幸患上鼻咽原位癌
- 非嚴重疾病賠償為投保時之投保額的

20% 港元 240,000*

- 陳先生不幸患上腎衰竭
- 嚴重疾病賠償#為索償時之投保額的

100% 約港元720,000*

• 「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終止

上述例子乃假設並僅供舉例説明之用。實際賠償會因應不同個案情況有所調整,並按相關保單條款而定。「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只在符合保單條款及條件下,並於「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已作出嚴重疾病賠償後,才會於生效期間提供嚴重疾病保障。

- #「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的「嚴重疾病賠償」金額相等於索償時的投保額,加上任何積存週年紅利(非保證)(如有)及其利息(如有)及終期紅利 (非保證)(如有),扣除任何欠款及任何未繳的應付保費(如有)。
- ^「嚴重疾病賠償」須符合所需等候期並受相關保單文件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有關詳情請參閱「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及「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 | 一產品刊物及中銀人壽繕發的保單文件及條款。
- *有關「嚴重疾病賠償」、「非嚴重疾病賠償」及/或「兒童疾病賠償」各自及合共的最高賠償金額,請參閱「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產品刊物。

請即投保,盡握良機!

歡迎聯絡您的專業理財顧問查詢有關詳情。

🥄 查詢熱線: (852) 2860 0688 🏻 🟺 網址: www.boclife.com.hk



投資策略、紅利釐定方針及分紅實現率:

中銀人壽投資於全球不同類別的資產,以獲得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優勢。本計劃下保單的資產主要包括以下資產:

		比例
古	定收益工具或有息證券	60%-80%
增	長型資產	20%-40%

固定收益工具或有息證券包括但不限於政府及企業債券等。

- 中銀人壽主要投資於投資級別債券,並加入小部分高收益債券及新興市場債券以提高收益。
- 在一般情況下,中銀人壽所投資的主要市場為北美、中國內地、中國 香港及其他亞洲已發展國家。

增長型資產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股票、私募股權、互惠基金、物業投資 等。中銀人壽投資於多元增長型資產,旨在爭取高於固定收益投資的長 線回報。

以實現長遠投資目標為目的,中銀人壽在其絕對酌情權下,保留權利在市場前景及狀況顯著變化時調整前述資產分佈,或進行包括但不限於再保險安排等其他財務安排。中銀人壽以投資於以保單貨幣計值的資產為目標。如資產用以計值的貨幣與保單貨幣不相同,中銀人壽有機會利用衍生工具管理匯率風險的影響。

紅利之釐定方針:

分紅保險計劃讓保單持有人有機會藉收取紅利的形式,分享中銀人壽分紅人壽保險業務的部份利潤,以獲得長遠回報的潛在機會。為達至以上目的,中銀人壽會投資於多種經中銀人壽審慎挑選的資產組合,以平衡風險。資產組合一般以固定收益投資及股權類投資為主。

紅利的實際派發金額乃根據中銀人壽政策內所指定的盈餘分配方法所決定,而相關政策則建基於中銀人壽過往的經驗及對未來分紅人壽保險業務的長期展望來制訂。紅利金額主要取決於中銀人壽在分紅人壽保險業務的整體表現,考慮因素包括投資回報、理賠率、續保率及營運開支。紅利的實際金額由中銀人壽的委任精算師根據上述公司政策作出建議,並得中銀人壽董事會審批後為準。

獲派發的週年紅利可積存於中銀人壽生息。有關息率(紅利積存利率)是 按市場狀況及中銀人壽預期投資回報釐定。

基於以上因素的影響,紅利及紅利積存利率並非保證及可能會較銷售時所提供之保單利益説明內所演示的較高或較低。

若閣下希望知道中銀人壽之紅利釐定方針及過往派發紅利的資料作參考用途,可瀏覽以下網址 http://www.boclife.com.hk/ps。請留意過往紅利表現並非其未來表現的指標。

人民幣及美元保險的風險聲明:

人民幣及美元保單涉及匯率風險。人民幣或美元兑港元匯率可升可跌, 故若以港元計算,人民幣或美元保單的保費、費用及收費(如適用)、戶 口價值/退保價值及其他利益將隨匯率而改變。人民幣或美元兑換港元匯 率以中銀人壽不時選定的以市場為基礎的兑換率為準,可能與銀行的牌 價不同。客戶如選擇以港元繳付人民幣或美元保單的保費,或要求承保 機構以港元支付人民幣或美元保單的戶口價值 / 退保價值或其他利益,可 能會因匯率的變動而蒙受損失。人民幣兌換限制風險 - 人民幣保險受匯率 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兑換為港 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只適用於個人 客戶)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兑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 人民幣兑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 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了解 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只適用於企業客戶)目前人民 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兑換,企業客戶通過銀行進行人民幣兑換是否可以全 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 應事先考慮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其他主要風險:

- 主要除外事項:
 - (a) 因以下任何一項而直接或間接,完全或部份之關係而引起、與其有關、導致或產生的嚴重疾病、非嚴重疾病及兒童疾病,將不在本計劃之「嚴重疾病賠償」、「非嚴重疾病賠償」、「兒童疾病賠償」及「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之「嚴重疾病賠償」(視屬何情況而定)的受保範圍內:
 - (i) 任何已存在醫療狀況;
 - (ii) 先天畸形或異常、不育或絕育;
 - (iii) 服用非由醫生處方的藥物、濫用酒精或服用毒品;
 - (iv) 屬於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的疾病或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感染及/或其有關之疾病包括後天免疫力缺乏症(即愛滋病)及/或因愛滋病引發之任何突變、衍生或變異(因輸血感染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或因職業感染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除外)。於本計劃或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下,愛滋病的定義將根據世界衛生組織於1987年所採用及其後不時調整之定義;
 - (v) 核分裂、核熔合、核燃料或燃燒核燃料或核子武器物料後的 核廢料的放射性所產生的電離輻射或污染;
 - (vi) 戰爭或戰鬥(不論宣佈或不宣佈之戰爭)、人民集體騷動、叛

變、革命、暴動、罷工、恐怖份子或類似戰爭的行動;

- (vii) 參與任何軍事或維持和平活動;
- (viii) 任何人士為自己或代表任何團體或組織或與任何團體或組織 有關,以恐怖主義、綁架或企圖綁架、攻擊、毆打或其他暴 力手段去强行影響任何團體、法團或政府;
- (ix) 任何蓄意自毀之行為;
- (x) 抵觸或企圖抵觸法律、拒捕或參與任何爭執或毆鬥;或
- (xi) 職業運動、任何比賽、借助呼吸器具水中活動、空中活動 (包括高空彈繩跳、懸掛式滑翔、熱氣球飛行、跳傘及特技跳 傘),但作為機員或購票乘客乘搭具有正式牌照商業固定航班 的載客飛機則除外、或任何危險活動或運動,除非得到特別 批單同意的除外。
- (b) 在本計劃中,對於保單簽發日期或加簽批單日期或最後保單復效的生效日(以最遲者為準)起計首九十日內患上的首次出現或顯現有關病徵或狀況或任何首次診斷的任何嚴重疾病、非嚴重疾病或兒童疾病,將不獲任何「嚴重疾病賠償」、「非嚴重疾病賠償」或「兒童疾病賠償」。本(b)項不適用於由意外事件導致的嚴重疾病、非嚴重疾病或兒童疾病。
- (c) 在「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中,對於「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生效日期或加簽批單日期或「摯危疾多重附加利益保障」最後復效的生效日(以最遲者為準)起計首九十日內患上的首次出現或顯現有關病徵或狀況或任何首次診斷的任何嚴重疾病,將不獲任何「嚴重疾病賠償」。本(c)項不適用於由意外事件導致的嚴重疾病。
- 本計劃及/或附加利益保障(如有)在投保及續保時的應付保費是根據以下之因素(如適用)而釐定,包括但不限於:投保額、性別、投保年齡、已屆年齡、吸煙習慣、保費繳費年期、計劃等級、核保等級、風險類別及居住地而釐定,並非保證不變。中銀人壽保留權利隨時檢討及調整應付保費,調整原因包括但不限於實際經驗與現時期望出現的落差。
- 保單權益人應在保費繳費年期內按時繳交保費。如所需金額(如保費) 未能於中銀人壽指定之寬限期(如適用)完結前繳交,保單有可能終止 或失效。惟須受自動保費貸款(如適用)(中銀人壽將自動從不能作廢 價值內以貸款形式墊繳保費)及不能作廢條款限制(如適用)。如因未 能繳付保費導致保單被終止或失效,保單權益人可領取的退保價值可 能低於已繳總保費及失去保單所提供的保障。
-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發生時,中銀人壽有可能在保單到達期滿日前終止保單:
 - (i) 受保人身故;或
 - (ii) 中銀人壽批准保單權益人書面要求退保;或
 - (iii) 於保費寬限期後保單失效;或
 - (iv) 不能作廢價值少於零(如適用);或
 - (v) 中銀人壽已支付或將會支付的賠償總額已經達至保單所有保障之 賠償上限(如適用)。
- 實際的通脹率有機會較預期高,因此,您所獲發金額之實際價值可能 會較低。

關於收取保費徵費的安排:

保險業監管局按規定透過保險公司向保單持有人收取保費徵費。為方便閣下,每當中銀人壽向閣下收取保費時,將以收取保費的相同途徑(包括自動保費貸款(如適用))一併收取保費徵費。

重要事項:

- 本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由中銀人壽承保。
- 中銀人壽已獲保險業監理處授權及監管,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 行政區經營長期業務。
- 中銀人壽保留根據擬受保人及申請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 否接受或拒絕有關投保本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申請的權利。
- 有關嚴重疾病、非嚴重疾病及兒童疾病之定義,請參閱中銀人壽繕發的保單文件及條款。
- 本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受中銀人壽繕發的正式保單文件及條款 所限制。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條款及除外事項,請參閱相關保 單文件及條款。
- 中銀人壽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本計劃,更改有關條款及細則的 權利。如有任何爭議,以中銀人壽決定為準。

本宣傳品應與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產品刊物一併閱讀。

若本宣傳品的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宣傳品僅供參考,並只在香港以內派發,不能詮釋為在香港以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銀人壽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及建議。有關本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詳情(包括詳盡條款、細則、除外事項、保單費用及收費),請參閱中銀人壽繕發的保單文件及條款。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您的專業理財顧問。

本宣傳品由中銀人壽刊發。